

关于《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人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经自查确认，现回复如下：

一、公司正在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作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初步进行了沟通交流，预案及相关文件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本人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未筹划其他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

特此回复。

控股股东：常州云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2023年4月3日